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meGen Co., Ltd.*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5)

須予披露交易 購買理財產品

購買理財產品

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會議已於2025年3月27日審議批准了關於使用自有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決議，根據該決議本公司可使用不超過人民幣500.0百萬元額度的部分閒置自有資金購買保本型銀行理財產品。

董事會宣佈，於2025年8月12日，本公司與招商銀行煙台分行訂立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人民幣350.0百萬元的閒置自有資金向招商銀行煙台分行購買理財產品。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協議之適用百分比率有一項超過5%，但所有的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因此，基於上述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協議，理財產品之購買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背景

董事會宣佈，於2025年8月12日，本公司與招商銀行煙台分行訂立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人民幣350.0百萬元的閒置自有資金向招商銀行煙台分行購買理財產品。

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協議

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所述：

產品名稱	:	招商銀行點金系列看漲兩層區間15天結構性存款
產品類型	:	保本浮動收益類
掛鈎標的	:	黃金
本金金額	:	人民幣350.0百萬元
產品期限	:	15天
產品生效日期	:	2025年8月13日
產品到期日	:	2025年8月28日
預期年化收益率	:	1.0%或1.5%
提前終止權	:	本產品成立後，如出現但不限於「遇國家金融政策出現重大調整並影響到本產品的正常運作」之情形時，招商銀行有權但無義務提前終止該產品。
投資範圍	:	本產品本金投資於銀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於信用、權益、商品、外匯、利率期權等衍生金融工具。

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協議的條款乃經訂約方公平協商後釐定。

訂約方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具有商業價值的生物製藥公司，致力於在中國和全球範圍內發現，開發和商業化用於治療自身免疫，腫瘤和眼科疾病且醫療需求未滿足的創新和差異化生物製劑。

招商銀行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銀行，其股份於聯交所（股份代號：396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036）上市。招商銀行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公司及個人銀行服務、從事資金業務，並提供資產管理及其他金融服務。招商銀行煙台分行是招商銀行的分行。

經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招商銀行煙台分行、招商銀行及其最終主要實益擁有人（招商銀行所公開披露者）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訂立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堅持以確保資金安全和流動性為前提，通過對閒置自有資金的合理、有效運作，提升本公司整體資金收益。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協議的預期收益受風險因素影響很小，但是本公司可以獲得較中國之商業銀行提供之定期存款利率為高的回報。

董事認為，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屬公平合理，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並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協議之適用百分比率有一項超過5%，但所有的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因此，基於上述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協議，理財產品之購買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用於本公告時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招商銀行」	指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銀行
「招商銀行理財產品協議」	指	本公司與招商銀行煙台分行於2025年8月12日就購買人民幣350.0百萬元理財產品簽訂的理財產品協議
「招商銀行煙台分行」	指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煙台分行
「本公司」	指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和A股分別於聯交所主板(股票代號：9995)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創板(股票代號：688331)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威東先生

中國煙台
2025年8月12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威東先生、房健民博士、林健先生和溫慶凱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荔強博士及蘇曉迪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郝先經先生、陳雲金先生和黃國濱先生。

* 僅供識別